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我們的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重選連任。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六年。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日常運營的管理。

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角色及職責
執行董事						
陳奇星先生 ...	66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07年11月12日	2007年11月12日	無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
陳小碩先生 ...	45歲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2012年7月1日	2019年1月4日	無	監督本集團的全面管理及運營
朱守力先生 ...	44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 總監	2001年8月15日	2012年12月12日	無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業務發展
徐達海先生 ...	43歲	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 董事	2013年3月5日	2025年10月30日	無	參與董事會的決策，並促進員工與公司之間的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 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角色及職責
非執行董事						
彭建春博士 ...	62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月25日	2019年1月25日	無	作為行業專家向董事會提供專業行業意見
羅強先生 ...	55歲	非執行董事	2026年1月5日	2026年1月5日	無	作為行業專家向董事會提供專業行業意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進山先生 ...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7月29日	2022年7月29日	無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張秀蘭女士 ...	3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4月17日	2026年4月17日	無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鄭小栗女士 ...	4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4月17日	2026年4月17日	無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執行董事

陳奇星先生，6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陳先生於2001年4月成立長盈粵富投資。長盈粵富投資於2003年7月通過股權收購成為本公司當時的控股股東，且目前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陳先生自2007年11月起一直擔任董事。陳先生自2010年6月起擔任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一廣東長盈的總經理。

陳先生自2008年9月起擔任長盈粵富投資的執行董事，並自2014年7月起擔任深圳市長盈鑫投資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於1988年7月獲得中國安徽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安徽開放大學)新聞學專科學歷。

於2012年11月，陳先生獲深圳市寶安區人民政府頒發2011年度寶安區科學技術獎區長獎。於2012年12月，陳先生獲寶安區建區20週年「百優」人物評選活動組織委員會評為寶安區建區20週年50名優秀人才之一。於2018年12月，陳先生獲深圳市寶安區人力資源局認為「高層次產業發展人才」。

陳小碩先生，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小碩先生在精密電子組件製造領域擁有超過13年經驗。陳小碩先生於2012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19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陳小碩先生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12年8月起擔任香港長盈總經理，自2019年1月起擔任東莞新美洋執行董事，自2021年12月起擔任廣東長盈執行董事，自2021年12月起擔任東莞長盈執行董事兼經理，以及自2022年5月起擔任東莞阿爾法執行董事。

陳小碩先生於2006年7月至2012年6月任職於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其最後職位為硬件研發高級工程師。

陳小碩先生於2002年6月取得中國東南大學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4月取得中國東南大學信息與通信系統碩士學位。

朱守力先生，44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朱先生在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24年經驗。朱先生於2001年8月加入本集團，自2012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得安徽財貿學院(現稱安徽財經大學)會計大專學歷。朱先生於2012年6月取得中國暨南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5月透過美國紐約理工學院(NYIT)與中國江西財經大學合辦的課程，取得NYIT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朱先生於2021年8月取得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資格。

徐達海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職工代表董事。

徐先生在會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16年經驗。徐先生於2013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財務經理。徐先生於2025年10月獲選舉為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並於2026年5月調任為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徐先生亦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19年1月起擔任東莞新美洋首席財務官，自2021年1月起擔任東莞安美泰首席財務官，以及自2026年1月起擔任深圳市夢啟半導體裝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於2009年10月至2013年3月在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中興通訊**」，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063.SZ)及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0763.HK)上市的公司)擔任海外財務部財務經理。

徐先生於2004年6月取得中國江西財經大學工程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1月取得中國江西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徐先生於2020年10月取得深圳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彭建春博士，62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彭博士於2019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自那時起擔任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起，彭博士擔任深圳科士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518.SZ)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1月起，彭博士亦擔任深圳市科陸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121.SZ)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博士於1989年至2008年10月期間先後在湖南大學擔任教授、博士生導師及電氣與信息工程學院副院長。彭博士亦於2008年11月至2024年2月期間先後在深圳大學擔任教授、博士生導師及智能電網研究所所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彭博士於1986年6月及1989年12月分別取得中國重慶大學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學士及碩士學位。彭博士於1998年6月取得中國湖南大學控制理論與控制工程博士學位。彭博士自2001年9月起獲湖南省人事廳(現稱湖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教授。

羅強先生，55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羅先生於2026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非執行董事。他於2017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擔任深圳市禾貝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夥人及總經理。自2023年1月起，羅先生一直擔任深圳市優特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務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

羅先生於1995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交通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6月取得中國武漢大學會計碩士(MPACC)學位。羅先生於2009年12月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進山先生，6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先生於2022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董事。他於2016年11月至2025年11月擔任惠州碩貝德無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322.SZ)的董事，於2017年3月至2023年11月擔任深圳勁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191.SZ)的獨立董事，並於2021年5月至2023年7月擔任龐大汽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孫先生自2020年8月起擔任深圳市三態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1558.SZ)的獨立董事，並自2022年11月起擔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402.SZ)的獨立董事。孫先生曾為深圳技師學院職工，直至2023年12月止。

孫先生於1988年11月獲得中國安徽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安徽開放大學)企業財務大專學歷。孫先生於1992年12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會計師資格，並於1993年12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證書。孫先生於2002年12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券業協會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秀蘭女士，3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女士於2026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董事。2012年8月至2017年11月，她先後在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深圳分所(「立信深圳」)擔任審計員、高級審計師及項目經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0月，她在深圳市漢森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漢森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副經理。2018年11月至2021年3月，張女士先後在中證天通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深圳分所(「中證天通深圳」)擔任高級經理及業務合夥人，及隨後於2021年4月至2024年10月擔任立信深圳的業務合夥人。自2024年11月起，張女士一直擔任中證天通深圳的合夥人。

張女士於2012年7月取得中國江西財經大學英語及會計雙學士學位，並於2022年6月取得中國武漢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女士於2017年8月獲准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張女士於2017年9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並於2026年1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企業培訓中心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鄭小粟女士，4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女士於2026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為獨立董事。鄭女士於2008年11月至2023年3月期間任職於中國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執行董事。2017年2月至2023年3月，她擔任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29.HK)的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起，她任職於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任營運總監。

鄭女士於2005年9月取得英國拉夫堡大學數學、會計及財務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成員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 及高級管理層 的關係	角色及職責
陳奇星先生	66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07年11月12日	2007年11月12日	無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
陳小碩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兼總經理	2012年7月1日	2019年1月4日	無	監督本集團的全面管理及運營
朱守力先生	44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001年8月15日	2012年12月12日	無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業務發展
鍾發志先生	48歲	副總經理	2004年11月3日	2012年11月8日	無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田剛先生	44歲	副總經理	2015年11月2日	2019年1月4日	無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胡宇龍先生	38歲	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	2015年10月8日	2017年7月17日	無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董事會相關事宜
來旭春先生	51歲	副總經理	2016年1月29日	2020年6月11日	無	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有關陳奇星先生、陳小碩先生及朱守力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 - 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鍾發志先生，48歲，自2012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

鍾先生於2004年11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本公司科長、副經理及總經理助理。自2019年1月起，鍾先生亦擔任東莞新美洋的經理。

鍾先生於2013年6月獲得中國湖南商學院(現稱湖南工商大學)工商管理大專學歷。

田剛先生，44歲，自2019年1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

田先生於2015年11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及總經理辦公室主任。田先生自2017年10月起亦擔任我們的子公司蘇州科倫特電源的董事。加入本集團前，田先生於2003年8月至2013年4月期間任職於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股票代碼：1211.HK)上市的公司)。

田先生於2003年7月取得中國大連外國語大學朝鮮語學士學位。

胡宇龍先生，38歲，自2017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

胡先生於2015年10月加入本集團，先後擔任本公司助理經理、副經理及董事長助理。加入本集團前，胡先生於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在中南大學湘雅醫院擔任薪資福利職員。

胡先生於2012年6月取得中國中山大學社會保障碩士學位。

來旭春先生，51歲，自2020年6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

來先生於2016年1月加入本集團，並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16年6月起擔任上海其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7年10月起擔任上海其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臨港長盈執行董事，自2021年3月起擔任常州金品董事，自2023年3月起擔任上海鴻石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以及自2024年5月起擔任深圳市長盈氫電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來先生於2000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職於上海長園維安電子綫路保護股份有限公司，其最後職位為副總經理。

來先生於2015年10月在中國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金融工商管理碩士(FMBA)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胡宇龍先生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綺藍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陳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主管，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陳女士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管治公會的會員。

陳女士於2020年12月獲得香港恒生大學公司治理學士學位，並於2025年10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公司治理碩士學位。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6年4月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瞭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義務。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其具獨立性，(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並無過去或現在的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聯繫，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上市規則第13.51條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在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有關委任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1) 陳奇星先生於深圳市明日立技術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明日粵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各自的營業執照被吊銷前曾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該兩間公司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深圳市明日立技術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新能源材料、新電子元器件及光電器件的研發，而其營業執照於2004年2月27日因停止業務營運被吊銷。深圳市明日粵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電子保護組件及相關電子產品的生產及銷售，而其營業執照於2008年1月31日因停止業務營運被吊銷。陳奇星先生確認，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i)上述公司在緊接其各自營業執照被吊銷前均具備償債能力；(ii)彼並無因任何失當行為導致上述公司的營業執照被吊銷，且彼不知悉因該等營業執照被吊銷而已經或將會對其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索賠；及(iii)上述公司的營業執照被吊銷並不涉及任何不當行為或過失。
- (2) 於2023年12月1日，陳小碩先生因陳小碩先生的母親分別於2023年6月6日及2023年6月7日買賣本公司合共1,300股股份(「事件」)而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深圳證監局」)出具的警示函(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23] 234號)。

該事件構成《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第四十四條第一、二款規定的短線交易，即上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在買入後六個月內賣出其所持該公司股份。陳小碩先生及其母親未因該事件受到任何行政處罰，由此產生的全部收益人民幣377元已於2023年6月8日自願歸還本公司。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本公司已通過分別於2023年6月9日及2023年12月7日發佈的兩份公告履行了對深圳證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義務；(ii)陳小碩先生的母親已履行整改義務，包括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第四十四條於2023年6月8日將短線交易收益人民幣377元歸還本公司；及(iii)陳小碩先生的母親短線交易本公司股份並不構成《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條下任何會取消陳小碩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資格的情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鑒於上述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並考慮到(i)該事件是由於陳小碩先生的母親不熟悉相關法律法規所致，以及陳小碩先生在事件中並無任何惡意、欺詐、不誠實或欺騙行為，以致影響其擔任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適合性；(ii)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在所有方面均正常運作；及(iii)本公司已採取整改措施，包括進一步加強內部培訓、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緊密聯繫人加強對證券法律法規的認識，以及嚴格規範彼等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行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認為(i)該事件不影響陳小碩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誠信或適合性；及(ii)該事件不曾亦不會對本公司的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管理及企業管治

董事會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項下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設立了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ESG委員會。四個委員會的職能概述如下：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並訂立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張秀蘭女士、孫進山先生及彭建春博士)組成，其中張秀蘭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且為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要求的具備適當資格的董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訂立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應付予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的條款，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鄭小粟女士、孫進山先生及陳小碩先生)組成，其中鄭小粟女士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的委任及董事會接替管理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孫進山先生、張秀蘭女士及羅強先生)組成，其中孫進山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ESG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ESG委員會，並訂立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我們的ESG策略及目標以及我們的ESG相關報告。ESG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陳奇星先生、陳小碩先生及鄭小粟女士，其中陳奇星先生為ESG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旨在實施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我們認為這對保障股東的利益至關重要。為實現此目標，我們預期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確認並接納多元化董事會帶來的裨益，並視提升董事會(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多元化水平為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增強我們吸引、挽留及從最廣泛人才庫中激勵員工的能力的關鍵要素。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審閱及評估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

特別是，本公司董事會目前有兩名女性董事，並將繼續致力提高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我們的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我們擁有三名具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我們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及於必要時商討並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推薦予董事會正式採納。

管理層駐留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發行人必須於香港有足夠的管理層駐留。通常情況下，這意味著其至少有兩名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我們並無為滿足上市規則第8.12條而於香港有足夠的管理層駐留。

據此，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豁免及免除」一節。

薪酬

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基本年薪及與表現掛鉤的年薪的形式獲取薪酬，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與表現掛鉤的花紅、股份支付薪酬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支付予我們董事的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分別包括一名、零名及一名董事。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支付予五位最高薪人士中其餘人士的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1百萬元、人民幣10.1百萬元及人民幣9.0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加入或加入我們後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向任何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薪酬，作為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事務管理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參考其職責、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根據當前生效的安排，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應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2026年董事的實際薪酬可能與該預期薪酬有所不同。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的規定向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其中包括)在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b) 倘擬進行可能屬於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及購回股份)；
- (c) 倘我們建議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倘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我們[編纂]證券的價格或[編纂]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項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委任任期將於[編纂]開始，並預計將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且該委任可經雙方協議延長。